



1921—1949

中国共产党
前郭尔罗斯历史
第一卷

中共前郭县委组织部 著
中共前郭县委党史研究室



吉林出版集团 吉林文史出版社



1921—1949

中国共产党

前郭尔罗斯历史

第一卷

中共前郭县委组织部 著
前郭县委党史研究室

吉林出版集团

吉林文史出版社



序 言

在庆祝中国共产党诞生90周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62周年和前郭尔罗斯蒙古族自治县建立55周年之际，由中共前郭县委组织部、县委党史研究室编著的《中国共产党前郭尔罗斯历史》第一卷正式出版发行了。这是全县58万各族人民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事，是全县党史工作者倾心努力、辛勤耕耘取得的重要党史成果。

《中国共产党前郭尔罗斯历史》第一卷在编著过程中，能够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以中共中央《关于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和《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为准绳，其所记述的党史内容丰富、史料翔实、准确客观、可读性强，具有较高的党史学术价值和资政育人作用。可以说，是一部全面、系统展现民主革命时期中国共产党在前郭尔罗斯光辉历程的历史著作；是一部对党员、干部和广大青少年进行地方党史和革命传统教育的好教材。

前郭尔罗斯有着悠久的历史 and 灿烂的文化，



同时又是一方洒满革命烈士鲜血的热土。九一八事变后，前郭尔罗斯各族人民面对日本帝国主义的野蛮侵略，不畏强暴，发起了多种不同形式的反抗斗争，彰显了不屈不挠的民族精神。1940年，前郭尔罗斯蒙古族有志青年包彦奔赴革命圣地延安，投身革命，成为前郭尔罗斯各族人民的革命先行者。八一五光复后，以高万宝扎布为首的一批蒙古族进步青年在中国共产党地下党员刘健民的领导、支持和帮助下，创建了革命群众组织——郭前旗大同会；在吉江省委的领导下，创建了蒙古骑兵独立团。中共郭前旗委成立后，认真贯彻党的民族统战政策，团结各界进步人士，紧紧依靠蒙古族革命青年、知识分子和各族人民，在广泛发动的基础上，开展了反奸清算和土改斗争，得到广大人民群众的拥护和支持。在对敌斗争中注意把握策略，成功地清洗了骑兵独立团中的反动分子，使蒙古骑兵独立团成为党领导下的一支人民军队，在剿匪和反击国民党军队窜扰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在中国共产党的正确领导下，前郭尔罗斯民族团结，政权稳固，成为辽吉区的一块可靠根据地，为东北全境解放做出了巨大贡献。

在整个民主革命时期，中国共产党领导前郭尔罗斯人民前仆后继，不怕流血牺牲，创建了可歌可



泣的丰功伟绩，谱写了辉煌的历史篇章。冯洪泉、钱国平、高喜凤、张毅等许多优秀共产党员和革命英烈为了前郭尔罗斯的解放，为党的革命事业流尽了最后一滴血，永远长眠于前郭尔罗斯大地上。他们的英雄事迹和献身精神与山河同在、与日月同辉。《中国共产党前郭尔罗斯历史》第一卷，对这些感人至深的历史史实进行了深入挖掘记述和力争全面的介绍和总结。

前事不忘，后事之师。“以古为镜，可以知兴替；以人为镜，可以明得失”。历史是现实的一面镜子，中国共产党历来十分重视对党史的研究和学习。毛泽东、邓小平等老一辈革命家在不同的历史时期，反复强调研究和学习党史的重要意义。江泽民结合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实际强调：“一个民族如果忘记了自己的历史，就不可能深刻地了解现在和正确地走向未来。”胡锦涛在中央政治局集体学习会上指出：“我们在领导革命、建设和改革过程中，一贯重视对历史经验的借鉴和应用。在新形势下，我们要更加重视学习历史知识，更加注重用中国历史特别是中国革命史来教育党员干部和人民。”《中国共产党前郭尔罗斯历史》第一卷正是基于这样的指导思想，认真地回顾总结了中国共产党领导前郭尔罗斯各族人民进行革命斗争的艰辛历



程和基本经验，深刻揭示了前郭尔罗斯各族人民革命运动的发展规律，热情讴歌了革命先烈和老一辈革命先行者的光辉业绩和优良传统。我们要以《中国共产党前郭尔罗斯历史》第一卷出版发行为契机，认真学习、研究和宣传前郭尔罗斯地方党史，充分发挥党史知识以史鉴今、资政育人的作用，为前郭尔罗斯的党建工作及各项事业的全面科学发展服务。

以史为鉴，开创未来。我们正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伟大旗帜，在科学发展观的统领下，满怀信心地为实现前郭尔罗斯经济社会跨越式发展进行着不懈努力和拼搏。我们坚信，加强前郭尔罗斯地方党史的研究、学习和宣传，对于继承和弘扬党的优良传统，践行党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继承和完成革命先烈未竟的事业，开拓创新党的建设伟大工程，促进前郭尔罗斯县域经济健康发展和社会和谐进步，必将产生积极深远的作用。我们坚信，有党的正确领导，有各族人民的紧密团结和艰苦奋斗，古老神奇、美丽富饶的前郭尔罗斯，一定会焕发出新的生机和活力，前郭尔罗斯的明天一定更加美好！

中共松原市委常委、前郭县委书记



目 录

第一编

前郭尔罗斯出现党组织前的历史孕育 (1921年7月——1931年9月)

第 一 章 鸦片战争后前郭尔罗斯的社会状况	3
一、近代前郭尔罗斯的社会变迁	3
二、土地开发和农业的发展	8
三、商业、工业、交通、邮电业的发展	16
第 二 章 帝国主义的掠夺和前郭尔罗斯人民的斗争	23
一、俄日帝国主义的侵略和掠夺	23
二、封建蒙古王公和反动军阀的黑暗统治	26
三、前郭尔罗斯人民的早期反抗斗争	30



第二编

前郭尔罗斯的抗日斗争和党员早期活动 (1931年9月——1945年8月)

第三章 九一八事变后抗日救亡运动的兴起	39
一、日本帝国主义的侵略和残酷的殖民统治	39
二、党的抗日号召和前郭尔罗斯人民的抗日斗争	69
第四章 抗战后期前郭尔罗斯抗日反满斗争的深入开展	77
一、东北青年救亡总会郭前旗分会的组建	78
二、抗日爱国组织的建立及其活动	82
三、中共地下党员的秘密活动	87
四、各族人民群众在白色恐怖下的反抗斗争	91
五、日伪政权的覆灭	94



第三编

前郭尔罗斯党组织的建立和发展壮大 (1945年9月——1949年10月)

第 五 章 光复后的前郭尔罗斯	101
一、光复后前郭尔罗斯的政局	101
二、同日伪残余和国民党反动势力的斗争	114
三、前郭尔罗斯的解放和地方反动组织的消亡	128
第 六 章 党组织的壮大和人民民主政权的建立	134
一、吉江省委（后）在前郭尔罗斯的建立	134
二、中共郭前旗委、郭前旗政府的建立	141
三、开展反奸清算斗争	148
四、前郭尔罗斯地方武装建设	153
五、刘家围子惨案和新庙保卫战	190
六、前郭尔罗斯的匪情与剿匪斗争	193
第 七 章 建设根据地，开展土地改革运动	206
一、辽吉三地委在前郭尔罗斯的建立	206
二、土地改革运动	210



第八章 公开建党, 发展经济和社会事业	243
一、发展党员、公开建党和开展整党运动	243
二、贯彻党的民族政策, 实现民族解放和民族平等	259
三、工商业生产的恢复和社会事业的发展	272
第九章 巩固人民民主政权, 支援解放战争	294
一、加强基层民主政权建设	294
二、镇压反动残余势力, 巩固人民民主政权	298
三、禁毒、禁赌和禁娼的重大胜利	307
四、前郭尔罗斯儿女积极参军参战, 支援前线	309
五、前郭尔罗斯人民欢庆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320
附录一: 中国共产党前郭尔罗斯历史人物	323
附录二: 大事年表 (1944—1949年)	374
附录三: 郭前旗委解放战争时期隶属关系变化表	387
后 记	388

第一编
前郭尔罗斯出现
党组织前的历史孕育



(1921.7——1931.9)



第一章

鸦片战争后前郭尔罗斯的社会状况

一、近代前郭尔罗斯的社会变迁

前郭尔罗斯^①位于吉林省西部，松嫩平原南部。幅员面积6 980平方公里，是一个以蒙古族为主体，由蒙古、汉、满、回、朝鲜、锡伯等25个民族组成的多民族地区。

前郭尔罗斯历史悠久，源远流长。早在万年以前的远古时期，查干湖畔的青山头人就在这里繁

^①本书所提到的“前郭尔罗斯”，为松原1992年经国务院批准建市之前前郭尔罗斯蒙古族自治县的县域范围。“郭前旗”的行政区域名从1648年（清顺治五年）郭尔罗斯部划分为前、后（南北）两旗之时起，沿用至1956年1月1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1955年第十九次会议精神，撤销郭尔罗斯前旗建制，成立前郭尔罗斯蒙古族自治县为止。历史上郭前旗所涉地域除前郭尔罗斯蒙古族自治县县境的党史活动及事件在本书中不作记载和介绍。



衍生息。清王朝入关统治全国后，把东北地区视为满族发祥的“龙兴之地”，在这里设立了为皇家采捕贡品的柞梨（欧李）贡场和猎场，禁止百姓进入垦荒。同时，清王朝为了维护自己的统治，将境内大部分土地分封给蒙古王公兀良哈后代，为世袭领地。1648年，郭尔罗斯部以松花江、嫩江为界，划分为前、后（南、北）两旗。固穆系世掌前旗，公府设在哈拉毛都。郭尔罗斯前旗（简称郭前旗）辖长岭、乾安、农安及长春、德惠、九台部分土地，为扎萨克辅国公牧地，实行封禁政策。封禁政策阻碍了前郭尔罗斯的发展，直至鸦片战争前后，这里人口仍然非常稀少，经济十分落后。关内特别是华北地区的汉人，为了生存活命，不得不违背禁令，越长城、闯关东，源源不断地前来垦荒谋生。清朝初期，前郭尔罗斯地区已有相当数量的汉人冒禁进入，垦荒种地，谋求生存，推动了当地社会的进步和发展。

前郭尔罗斯在开发前是莽莽荒原，地广人稀，民众主要以游牧为生。1791年，郭前旗闲散王公恭格拉布坦首开招民私垦的先河。之后，经过1800年至1927年间的多次开放开发，前郭尔罗斯东部草原渐成良田，村舍日渐增多，蒙古族人赖以生存的可供放牧的草原逐渐减少。相当多的牧民在牧业衰退



农业发展的形势下，逐渐向半农半牧或弃牧从农的生产方式转变，出现了纯牧业、农牧业、纯农业三种生产生活方式，有力地推动了当地生产力的发展进步。

1840年，英国帝国主义用鸦片和炮舰打开清朝的大门，侵犯中国的主权和领土完整，加速了中国封建社会的解体，从而改变了中国社会发展的进程，使中国由独立的国家逐步沦为半殖民地国家，由封建社会逐步变成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随后，沙皇俄国也迫不及待地敲开了中国的北大门。1858年，沙俄帝国主义趁火打劫，迫使清政府与其签订不平等的《中俄璦琿条约》，夺去了中国黑龙江以北、外兴安岭以南60多万平方公里的土地。1860年11月，沙俄又以“调停有功”为借口，侵占了乌苏里江以东约40万平方公里的中国领土。1861年，根据《中英天津条约》的规定，辽南重镇牛庄被迫开埠。之后，将通商口岸改为营口，英国等帝国主义列强把侵略魔爪迅速伸向东北内地。西方列强以不平等条约为依据，在东北各地横行霸道，无恶不作，使东北民族危机日益严重，边防形势严峻。日本自1868年“明治维新”后，走上了军国主义道路，于1894年发动了中日甲午战争，强迫清政府签订了丧权辱国的《马关条约》，侵占中国的辽东半



岛、台湾、澎湖列岛等地，并勒索巨额军费。日本对辽东半岛的侵占，为急于向中国东北扩张的沙俄所不容。1900年7月，沙俄以“保护”中东铁路为借口，出兵中国东北，8月30日攻占齐齐哈尔，9月11日攻占伯都讷（今宁江区，原扶余县城），9月22日进入吉林。侵略者所到之处，烧杀淫掠，无恶不作，对东北人民犯下了滔天罪行。1904年，日俄在中国的地上展开了争夺中国东北的日俄战争，俄国战败，日本攫取了中东铁路南段的经营权，疯狂地倾销商品、输出资本、掠夺资源，中国人民饱尝帝国主义以及封建主义的双重奴役、压迫和剥削，也加深了东北地区的半殖民地化。

清代，前郭尔罗斯一带实行王公制度，行政区划上划分4个努图克（相当于乡），500个嘎查（相当于村）。1912年，北京政府颁布的《蒙古待遇条例》中规定：“各蒙古王公原有管辖治理权，一律照旧；内外蒙古汗、王公、台吉^①世爵各位号，应予以照旧承袭；蒙古各地呼图克图原有之封号，概仍其旧。”这一规定，一直沿袭到1934年为止。

土地弛禁后，蒙地开垦迟缓。前郭尔罗斯驻地

^①台吉：清对蒙古贵族封爵名。位次辅国公，分四等，自一等台吉至四等台吉，相当于一品官至四品官。一般有黄金家族血统的蒙古部落首领才称台吉。



的蒙古王公债台高筑，入不敷出，经济状况十分窘迫。1912年中华民国建立后，蒙古王公的权势日趋衰弱，对所属领地土匪猖獗、民不聊生的状况无暇顾及，无力整饬。为了摆脱困境，增加财源，扎萨克齐默特色木丕勒（郭前旗的末代旗王）制定了实边政策，实行放荒、优待招垦的办法。吉林省许多达官贵人、名绅巨贾对郭前旗地区水草丰茂的乾安一带荒地早已垂涎三尺。在此期间，纷纷通过各种渠道，软硬兼施，从旗扎萨克手里买下大片土地，在这些地方建立了省长围子、师长围子、团长围子等特权“领地”，招工垦殖，聚敛财富。张作相^①采取联姻、逼债和派小股军队骚扰地方等软硬兼施手段，名为磋商，实为逼迫，于1926年与齐默特色木丕勒订立“城下之盟”，商定勘放郭前旗四大努图克之一的西部达布苏努图克的达布苏荒，设官治理。省政府旋即制定《蒙荒勘放章程》，成立吉林省勘放蒙荒总局，并由省长委任徐晋贤任总办，勘放总局设立于长岭县泰和镇，并在长春、开通两县设立办事处。总局设立后，制定《吉林勘放蒙荒总局办事简章》、《大地规程辑要》和招领章程等，对勘放总局的办事机构、土地丈量事宜以及丈量后

^①张作相：1881-1949.3，奉天（沈阳）义县人。1924年任吉林省督军兼省长。